

開放文學－社會奇情－金蘭筏
第八回 奉聖旨巡按兩浙 察民情昭雪雙冤

詞曰： 郡恩重，職守清，審機明。立剖奇冤鑒似冰，鬼神驚。
昔日幸虧一遇，今朝方得重生。無意相逢嘗患難，巧天成。

右調《春光好》

話說元正文當日中了探花，每日在翰林院纂修史冊，待漏隨朝，頗為入望。聖上見他有守正不阿之意，欽點了浙江巡按，馳驛到任。一路上好不風光，行了多日，到了浙江地方，大小官員皆來迎接。杭州乃浙江省城，元正文下馬便到杭城，上了察院，將文書逐一檢閱。懸了一面虎頭牌，先審三起。第一起，乃謀殺夫命事。第二起，乃奸拐處女事。第三起，乃雞奸致死男命事。這第三起，便是田月生一案。上二起卻不是《金蘭筏》中之事，如今要見元正文審斷之明，只得把上二起事逐一敘來。

那第一起謀殺夫命事，是錢塘縣中一個生意人，姓裴名璧，因自己本錢短少，合了一個伙計，姓賈名仁谷，各出百金資本，販買絲貨，慣走山東去賣，歷了五年，相安無事。一日，兩人同買了貨，一齊出去了半年，回來先到賈仁谷家中。時值天雨昏黑，裴璧道：「賈伙計，天下雨了，我把行李放在你家，明日來取。」賈仁谷道：「使得。」遂把他行李取進房去。裴璧只拿一個包袱，相辭回家。

再說裴璧的妻子段氏，年方二□八歲，風情甚盛，因裴璧販絲生意南去北來，未免出外日多，居家日少，這段氏楊花水性，私自勾搭了一個漢子，朝去暮來，旁人都不知道。這日大雨，段氏與那漢子早早閉門，上牀行樂，不期正在親愛之時，裴璧回家敲門，段氏只得起來問道：「是那個？」裴璧道：「娘子，是我回來了。」段氏聽得是親夫回來，忙回到房中，將姦夫藏在牀下，方出來開門。裴璧進來，把包袱放下，問道：「娘子，為甚麼聽得我聲音，倒回房中去，方才轉身來開門？」段氏道：「因房中黑暗，我進來拿了燈，才出來開門。」看官們記著，但凡婦人家，第一是德，第二是色。何以為德？端莊貞靜，輕易不肯開口，就是開口，說話必定老老實實，從從容容，自有一種幽閒態度。若是嘴靈舌辯，指東話西，妝臺邊教訓，被裏裡告狀，把丈夫捻在掌心裡，隨他調度，任你千般能幹，到底不是好婦人。所以段氏分明是藏姦夫擔擱了時候，今見親夫問起，卻只隨口說是掌燈，何等靈變。當下裴璧聽見說是掌燈，也就不疑了，但段氏意中記掛牀下姦夫，反把親夫當作厭物，也不閒談，也不敘話，裴璧見他冷冷落落，也就睡了。段氏暗想他久闊重逢，必要糾纏雲雨，誰知裴璧因路上辛苦，上牀未久，便自酣呼大睡。段氏見丈夫睡著，輕輕下牀，尋了利刀拿著，從牀下招姦夫出來，大家動手，登時把裴璧殺死，抬到天井花臺裡埋下，淫夫姦夫依舊上牀快活。

次日，賈仁谷等了一日，不見裴璧去取行李，因走來問道：「裴大哥可在家麼？」段氏道：「賈二叔，你回來了，他同你出去半年，且不曾回來。」賈仁谷道：「昨晚回來，因天下雨，他把行李放在我家，只拿一個包袱回來，怎說不曾回來？」段氏道：「你說話蹊蹺，他同你去，獨你回來，又說行李在你家，其中必有原故。我今要在你身上要人。」

賈仁谷道：「大嫂說話好沒道理，大哥已曾回來，怎說在我身上要！」段氏道：「我家的本錢，可在你處麼？」賈仁谷道：「本錢賣貨之後，各人分了，怎麼在我處！」段氏道：「這般說，必是你圖財害命，把我丈夫謀死了，我和你到官去理論。」遂放聲大哭。賈仁谷見如此光景，嚇得走了。段氏遂與姦夫商議，寫了狀子，到錢塘縣裡告賈仁谷謀財害命。縣官准狀，差人把賈仁谷拿到，審問情由。賈仁谷就將與裴璧如何買貨，如何賣貨分帳。及回來遇雨，寄了行李回去說了一遍。縣官道：「既是他別你回去，為何不到家中，豈有離家半年，又到別處去的理！況且行李寄在你家，這分明是謀財害命的見證了。」吩咐夾起來，那賈仁谷抵死不招，後被縣官吩咐再三敲打，他不勝痛苦，只得招承。縣官見賈仁谷招了，畫招寄監，此謀殺夫命之一案也。

再說第二起奸拐處女事。這女兒姓王名雲姐，其父名前，已經亡過，止有寡母竇氏，並無兄弟。對門有一個雜貨店，姓李名貴之，止生一子，名喚壽兒，不習生理，游手好閒。因對門近鄰，自小每日在王家閒耍，見其女頗有姿色，李壽兒私自勾引，眉來眼去，其女年□七歲，竟為感動，相約婚姻，也曾有人說媒，其母不允，見女兒年已長成，另喚媒人議親，許配一個姓朱的，擇日行聘。這姓朱的名為周，有三個兒子，其第三子叫做朱廉，欲定王雲姐的。那李壽兒與王雲姐相約婚姻，見雲姐欲許他人，無計可施，雲姐久已私許壽兒，見母親要與朱姓定約，大不遂意，竟與李壽兒相約私自逃去。其母尋不見女兒蹤跡，因想道：「我家雲姐，自小撫養，從無走作，為何忽然不見。莫非是前日說媒的朱家，托媒人勾引去？」遂往仁和縣裡，告朱為周奸拐處女。縣官見了寡婦痛哭情真，將朱為周百般拷打，追比雲姐。此奸拐處女之一案。連田公子雞奸致死，共是三案。

元按院懸牌弔審，兩縣將人犯解齊，專候審訊，按院乃風憲衙門，體統嚴肅，吹打三次開門，府縣進去，行了兩跪兩揖的禮出來，眾衙役抬過聽審牌，承行吏叩了頭，就將第一宗謀殺夫命案的案卷進上。元按院看了一遍，將原被人犯逐一點名過去，先叫段氏上去問道：「你丈夫幾時同賈仁谷出去的？」段氏道：「是今年二月□三日，同賈仁谷買了絲出去的。」元按院道：「有多少本錢？」段氏道：「一百兩本錢。」元按院道：「你怎麼曉得賈仁谷謀殺了你丈夫呢？」段氏道：「小婦人的丈夫同他出去，他回來了，我丈夫不知蹤跡，自然是他貪圖資本，把丈夫謀殺了。」元按院道：「你丈夫與賈仁谷合伙幾年了？」段氏道：「五年了。」元按院道：「前幾年是多少本錢？」段氏道：「每年都是一百兩。賺的銀子，就放在家日用。」元按院道：「既是每年一百兩，為甚麼前幾年他不謀殺你丈夫，到今年方才謀殺呢？莫非你丈夫回來了，你有甚麼隱情，圖賴賈仁谷麼？」段氏聽了，花容變色，哭著道：「小婦人的丈夫，實實沒有回來。若是回來，怎麼行李又在賈家？現蒙縣主斷過的。」元按院道：「你且下去。」

叫賈仁谷上來，問道：「賈仁谷，你怎麼把裴璧謀殺了呢？」賈仁谷道：「爺爺啊，那裴璧與小人做了五年伙計，如兄若弟，小人怎肯謀死他！小人同他去山東賣絲，每人一百兩本錢，賣了二百六□兩銀子，當著店主人，每人分了一百三□兩，各人存有帳目，一同回來。小人的家先到，因天晚下雨，裴璧說『我行李寄在你家，明日來取，我回去了。』臨去之時，還把行李打開，取一個包袱回去。」元按院道：「你可知道他包袱裡是甚麼物？」賈仁谷道：「他包袱裡是帳目衣服。」元按院道：「他同你出去，如今你回來了，他怎麼不見？行李又在你家，分明是你謀殺了，你還要抵賴麼！」賈仁谷道：「青天爺爺，若是小人殺死了他，自己怎肯說行李在小人家中。」元按院道：「本院且問你，這行李是段氏告了狀，到你家搜出來的，還是未告狀之先，你說出來的？」賈仁谷道：「是小人見裴璧次日不來取行李，到他家說出來的。」元按院怒道：「這問官好糊塗，謀殺了人，方且潛蹤滅跡，怎肯說行李在他家！這件事，其中尚有隱情，有何憑據，就把人定了抵償之罪！你下去。」

再喚段氏上來，假意好言問道：「段氏，本院方才審問賈仁谷的真情，自然是他謀死了你的丈夫。但是如今有兩件事，第一件，問你那日你丈夫不曾回來，有人見證麼？」段氏道：「有見證的，那日晚間，有一個張三官，也是丈夫相好的，來問小婦人的丈夫可曾回來，小婦人回他不曾回來，老爺問他，便知道了。」元按院道：「這張三官今在那裡？」

段氏道：「他可憐小婦人的丈夫被人謀殺，時常來照看。今日曉得老爺審這件事，他在底下看審哩。」原來這張三官，就是他的姦夫。元按院透露出真情，又恐怕他走了，反說道：「既是他曉得你丈夫不曾回來，本院差人同你下去，好生喚他上來，與你做干證，好定賈仁谷的罪案。還有一件事問你，你丈夫在日，可有甚麼帳目存下的，取到本院這裡來，當堂查驗，與你追比，好領去過日子。」段氏見按院如此好言，忙應道：「有帳目。」元按院道：「既有帳目，即便取來，本院在堂上立等。」遂叫差人押段氏下去。

段氏下來，見張三在那裡看審。張三見段氏歡喜下來，因問道：「怎麼樣了？」段氏道：「好按院！知道是賈仁谷謀殺，如今要個見證才好定罪，我說那一日只有張三官來門首問信，知道不曾回來，按院說，既是他知道，就叫他與你做干證，還叫我家去取了帳目，與我追比銀子養生。你如今快上去做干證，我同差人家去取帳目。」

當下張三上去，元按院也不問話，叫跪過一邊，候段氏去取帳目。須臾，差人與段氏取了一卷帳目上堂，元按院細細檢了一會，冷笑了一笑，叫段氏上來，罵道：「你這沒良心的淫婦！你謀殺了丈夫，還要圖賴別人！」段氏不知甚麼原故，只說：「丈夫不曾回來，何得殺他！」元按院道：「這帳目，是歷年計算的總簿，理有今年在山東賣貨的帳在上邊。你丈夫既不曾回來，這帳目是那裡來的？」叫張三過來。

張三此時嚇得魂不附體，扒上去跪著。元按院道：「張三，段氏的丈夫可曾回來麼？」張三道：「小人不曉得，據段氏說不曾回來。」元按院道：「段氏說你曉得，你偏說不曉得，你敢欺本院麼？」吩咐夾起來。左右把張三夾起，張三喊道：「他丈夫回來了。」元按院道：「如今在那裡？」張三道：「是段氏殺死了。」段氏見張三招出，忙說道：「是你殺死的，怎麼賴我？」元按院大怒道：「你兩下通姦，謀殺裴璧，還要抵賴，這帳目就是你的見證了。」二人頓口無言。元按院差人押去起屍，登時往花臺下掘起，把賈仁谷放了，把張三段氏送監，按律候斬。錢塘知縣審斷不明，閉門聽參。

一宗審完，又審第二起奸拐處女事。元按院又逐一點下原被，先叫女兒的母親竇氏上去，問道：「你女兒幾歲了，幾時不見，有何憑據說是朱廉父子拐去？」竇氏道：「小婦人止生一女，今年七歲，時刻不離。兩月前朱廉的父親央人來說媒，小婦人已經允過，不意他私自拐去，求爺爺做主。」元按院道：「這件事，是你錯認了。那朱廉的父親既來說親，你既允過，少不得是他的媳婦，他為何反而拐去？一定是不允親的人家拐去。你可想一想，從前有何人來說親，你不允的是那一家？」竇氏想了半個時辰，稟道：「從前只有李壽兒家來說親，小婦人想這李壽兒不務本分，不曾許他。」元按院道：「這事有多少時了？」竇氏道：「好幾年了。」元按院道：「這李壽兒可有父母，住在那裡？」竇氏道：「父母都有，住在小婦人對門。」元按院道：「你既不許他親事，李壽兒可常到你家來麼？」竇氏道：「從前也常來，今因女兒被朱家拐去，總不曾來。」元按院道：「你且下去。」

遂吩咐差人：「你可悄悄將李壽兒拿來。」不一時，元按院見李壽兒拿到，隨又吩咐差人，耳邊說如此這般，差人去了。叫過壽兒喝道：「你這大膽奴才，如何將王家女兒拐去，快快招來！」壽兒道：「小人並不曾拐他女兒。」元按院道：「不動刑，如何肯招！」壽兒還想抵賴，不意王雲姐已被差人拿到，壽兒見雲姐已經拿來，只得招了。看官，你道元按院吩咐差人說甚麼？原來把壽兒拿到，又差人到他家中，對壽兒父母說道：「按院老爺拿你兒子去夾起來，招了說是他拐王雲姐去的，如今快把雲姐抬去，少停你家壽兒就夾死了。」壽兒的母親聽了，哭道：「我叫他不要做這事，如今怎好，快些到姨娘家把雲姐送去！」所以差人登時把雲姐拿到。元按院見雲姐有了，就罵壽兒道：「你這大膽的奴才，人家處女，你就私拐去。不是本院審斷明白，豈不冤屈了朱廉父子！」遂將李壽兒責了四板，枷號兩日，即時把朱廉父子釋放，另擇婚配。

滿城百姓聽見新按院連審兩件難明之事，忽然審明，人人稱贊，個個欽服。兩件事審完，天色已晚，吩咐第三起事次日早堂聽審。田公子聽見新按院審斷如神，恨不登時把自己的冤情一齊昭雪。要知元按院明日審斷田公子的公案如何，再看下回分解。

顧天飛評曰：文章最妙在陪筆，陪襯得多，則點染風華錦攢花團矣。如此回，分明是元按院審田月生事件，忽然襯出兩件事來，如天際蜃樓，變化無窮，目不勝賞。不知《金蘭筏》用筆之妙，一至於此。